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6980
聯絡人：林欣姿
電 話：02-7736-5759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0901010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年公費留學考試簡章 (010105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109年公費留學考試簡章」如附件，請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培育我國高階專業人才及拓展青年學子國際宏觀視野，賡續於109年辦理公費留學考試，鼓勵優秀青年赴國外知名大學校院攻讀博（碩）士學位。
- 二、為利有意出國留學之青年學子及早獲知本考試訊息，請協助將簡章電子檔置於貴校及各系所網站供學生下載。
- 三、旨述簡章另登載於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頁/主題專區/海外留學/公費留學與各項獎學金專區/公費留學考試資訊/簡章、契約書及其他相關表格下載專區供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